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0021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天台县赤城路134号

联系地址：浙江天台县赤城路134号

股份变动性质：银轮股份自2011年以来多次实施非公开发行新股及股权激励，银轮实业未参与认购，导致其实际持股比例被稀释。

签署日期：2017年7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在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轮股份”）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银轮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记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所做出的任何理解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9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银轮实业	指 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银轮股份	指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银轮股份自2011年以来多次实施非公开发行新股及股权激励，银轮实业未参与认购，导致其实际持股比例被稀释
报告、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9月1日

注册地址：浙江天台县城关赤城路134号

法定代表人：徐小敏

注册资本：14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37539785210

经营范围：建材、家用电器的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房屋租赁；技术咨询服务。

经营期限：长期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徐小敏	4,028,022	28.77%
2	袁银岳	1,343,569	9.60%
3	王鑫美	1,343,569	9.60%
4	王达伦	1,289,824	9.21%
5	季善魁	1,101,730	7.87%
6	陈邦国	1,021,113	7.29%
7	陈铭奎	854,513	6.10%
8	周益民	523,993	3.74%
9	郭伟	429,939	3.07%
10	冯宗会	421,882	3.01%
11	高敏	389,637	2.78%
12	洪健	349,329	2.50%
13	茅昌溪	322,456	2.30%
14	褚卫明	295,584	2.11%
15	陈能卯	284,840	2.03%
合计		14,000,000	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
----	----	----	----	-------	---------

					家居留权
徐小敏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陈能卯	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褚卫明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是银轮股份多次实施非公开发行新股及股权激励后，银轮实业未参与认购，导致所持有的股份比例被稀释，持股比例从15.47%降至10.04%，累计降低了5.4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时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原因是银轮股份自2011年以来多次实施非公开发行新股及股权激励，银轮实业未参与认购，导致其实际持股比例被稀释，持股比例从15.47%降至10.04%，持股比例累计降低了5.43%，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日期	总股本 (万股)	银轮实业持股 数(万股)	银轮实业持 股比例	股份变动原因
2010年12月	10,000	1547.00	15.47%	
2011年11月	15,900	2011.10	12.65%	2010年度分红10送3股 2011年非公开发行2900万股
2012年6月	31,800	4022.20	12.65%	2011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2013年4月	32,659	4022.20	12.32%	股权激励，新增总股本859万股
2014年2月	32,754	4022.20	12.28%	股权激励，新增总股本95万股
2015年4月	36,054	4022.20	11.16%	2015年非公开发行新增总股本3300万股
2016年6月	72,108	8044.40	11.16%	2015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2017年7月	80,108.1664	8044.40	10.04%	2016年非公开发行80,001,664股

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银轮实业共质押股份29,252,634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银轮实业持有银轮股份8,044.4万股，持股比例降至10.04%，仍为银轮股份第一大股东。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银轮股份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查阅地点：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台银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小敏

签署日期：2017年7月7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股票简称	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	0021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天台县城关赤城路134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银轮股份非公开发行新股及股权激励, 导致持股比例被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持股数量: 1547 万股 持股比例: 15.47%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变动数量: 增加 6497.40 万股 变动比例: 减少 5.4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台银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小敏

日期：2017年7月7日